

附件 5:

隆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土地出让金/通道绿化、环县城、2016 年经济林（2021
年补偿资金及验收费用）项目重点自评绩效报告

项 目 名 称：土地出让金/通道绿化、环县城、2016 年经济林（2021
年补偿资金及验收费用）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隆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总金额：1335.34 万元

评 价 年 度：2022 年度

评价组组长：李彦行

评价组成员：各科室负责人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隆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隆尧县柴荣街中段路西 性质：行政事业单位

承担：隆尧县通道绿化、环县城、2016 年经济林（2021 年补偿资金及验收费用）项目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通道绿化

隆尧县 2012 年-2015 年通道绿化合格面积为 11905.6595 亩，补偿资金为 12042992.9 元。其中 2012-2013 年通道绿化合格面积 8304.1305 亩，补助标准 1000 元/亩/年，补偿资金为 8304130.5 元，2014-2015 年通道绿化（除邢衡高速外）合格面积 2144.098 亩，补助标准 1200 元/亩/年，补偿资金为 2572917.6 元；2014 年邢衡高速绿化合格面积为 1457.431 亩，补助标准 800 元/亩/年，补偿资金为 1165944.8 元。

2、环县城绿化

2014-2015 年环县城绿化，2021 年度合格面积 284.66 亩，补偿标准 1200 元/亩/年，补偿资金为 341592 元。

3、经济林建设

2016 年经济林建设，2021 年度合格面积 1211 亩，补偿标准 800 元/亩/年，补偿资金为 968800 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通过对隆尧县财政资金补偿范围的通道绿化、环县城绿化、经济林建设实地核查验收，验收结果如下：

1、通道绿化：2012-2015 年通道绿化本次验收合格面积 11905.6595 亩，与 2020 年验收数据相比核减 15.645 亩。其中，107 国道合格面积 660.886 亩；隆昔线合格面积 611.629 亩；南郝线合格面积 3114.2585 亩，相比去年核减 7.27 亩；京港澳高速合格面积 1147.31 亩；石武高铁合格面积 1486.52 亩；宁西线合格面积 1549.81 亩；宁鸡线合格面积 1333.031 亩，相比去年核减 8.375 亩；邢衡高速引线合格面积 544.784 亩；邢衡高速合格面积为 1457.431 亩。

2、环县城绿化：2014-2015 年环县城绿化本次验收面积 317.34 亩，合格面积 284.66 亩，相比去年核减 32.68 亩。

3、2016 年经济林：2016 年经济林建设本次验收面积 1217.6 亩，合格面积 1211 亩，相比去年核减 6.6 亩。

以上三项验收合格面积共计 13401.3195 亩。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全面总结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准确，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是否恰当适宜、易于评价，深入分析原因，逐项查找差距。

（二）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绩效评价指标共 100 分。具体为：“工作活动”设置 35 分，“工作活动”管理 25 分，“工作活动”产出 30 分，“工作活动”效果 10 分。

（三）评价依据

依据：隆财〔2023〕15 号《隆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重点自评工作的通知》

（四）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绩效评价想、采取自评的方式，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土地出让金/通道绿化、环县城、2016 年经济林（2021 年补偿资金及验收费用）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名称	名称	名称			
“工作活动” 设置（*分）	项目 立项 情况	是否符合政府经济和社会 总体发展规划	10	有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分；无不得分。	10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10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分；否则不得分。	10
	绩效 自评 情况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10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缺少一项扣*分，扣完为止。	10
		自评报告情况	5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活动” 管理（*分）	资金 管理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1%扣*分，扣完为止。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分，扣完为止。	5
		会计核算规范性	5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分，扣完为止。	5

	项目管理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5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分，扣完为止。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项制度扣*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活动” 产出（*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	10	植树造林面积达标率	10
	质量 指标	指标 1	10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10
	时效 指标	指标 1	10	林地保有量	10
“工作活动” 效果（*分）	满意度	指标 1	10	满意率	10
合计			100		100

五、评价分析

（一）主要扣分事项及原因分析

无

六、意见及建议

无

2023 年 3 月 30 日